

130008 - 如果丈夫是妻子的外祖母哺乳过的，那他就是她的乳亲舅舅

the question

如果某男子结过婚后，才知妻子的外祖母（即：妈妈的妈妈）曾经给他喂过一年的奶，这奶很清淡，并且她当时还是一个丧父多年的老妪。请问这个男子的婚姻是否已不成立？

Detailed answer

一切赞颂全归真主！

尊贵的《古兰经》和圣洁的《圣训》已证明：因乳亲禁止婚配的人与因血亲禁止婚配的人一样，真主已在他尊贵的经典中阐明：乳亲的母系及乳亲的姊妹都是禁止娶的。使者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说：“因乳亲禁止婚配的人与因血亲禁止婚配的人一样。”这包括所有因血亲禁止通婚的人：乳亲的母亲、女儿、姊妹、侄女、外甥女、姑姑、姨姨都是禁止婚娶的。这也是使者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明言禁止婚娶的血亲。

这个问题中所指的受过妻子外祖母哺乳的丈夫：别说那老妇喂过他一年，只要她喂饱过他五次，他都是他妻子的舅舅，她母亲的兄弟，即便是在一个地方，哺乳五次（也算是乳亲了）。因此，这个男子算是他妻子的舅舅，她母亲的兄弟，所以禁止婚配，因为血亲的外甥女是禁止娶的，以使者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的圣训为证，所以乳亲的外甥女也是不允许婚配的，这也是学者们一致公议的。即便妻子的外祖母当时已是上了年纪，丧夫多年的老妪，只要是受过其哺乳的人，就成了禁止婚配的对象。这个妻子是他丈夫的外甥女，他是她的舅舅，所以禁止通婚，因为她的外祖母是她丈夫的母亲，是丈夫与她这个妻子或其他妻子的孩子们的祖母，他因为乳亲而成为这个老妪的儿子，即便他所食的奶很清淡，但只要是奶，滋养了他，所有因血亲禁止婚娶的人对其都是禁止的。

即便哺乳他的人当时没有丈夫，依正确的主张，即便是没有结过婚的人，没有怀孕过的年轻女子，只要有奶，她就是被哺乳过的孩子的母亲，她的兄弟们就是这个孩子的舅舅，她的姊妹就是这个孩子的姨姨。乳母必须符合怀过孕或结过婚的条件是不恰当的。至于这个怀过孕，生过孩子，丈夫去世的妇女在学者看来已符合条件：她怀过孕，生过孩子，无论怎么样她的奶都是有效的，即便她丈夫过世很久了，所以吃过这个奶的男子因此成为他妻子的舅舅，所以禁止他娶她为妻。

尊贵的学者阿卜杜·阿齐兹·本·巴兹（愿真主慈悯他）